

攀枝花市人民政府

关于但镗宏等 10 人职务任免的通知

攀府人〔2020〕3 号

各县（区）人民政府，市级各部门，各企事业单位：

经 2020 年 2 月 18 日市政府第 73 次常务会议研究决定：

任命：

但镗宏任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，研究室主任（兼）。

免去：

程兴国的攀枝花市审计局副局长职务；

刘文的攀枝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职务；

赵锐的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职务；

赵永红的攀枝花市科学技术局副局长职务；

陶云东的攀枝花市司法局副局长职务；

邓志宏的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副局长职务；

袁明的攀枝花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职务；

白朝聪的攀枝花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任职务；

赵铎华的攀枝花市扶贫开发局副局长职务。

攀枝花市人民政府

2020年2月19日